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校

2026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42
十二、其他说明.....	42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42
（二）其他.....	4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4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实施初中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初中学历教育。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是一所初中学校，属于全额事业一类财政拨款单位。年初在职人数31人，退休7人。本单位下设教导处，办公室，政教处，总务室。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699.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563.31	519.87	43.44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23	93.2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4.23	34.2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2.07	52.0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99.40	本年支出合计	742.84	699.40	43.44
上年结转	43.44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742.84	支出总计	742.84	699.40	43.44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699.40	699.40					43.44
205	教育支出	519.87	519.87					43.44
20502	普通教育	495.54	495.54					43.44
2050203	初中教育	462.86	462.86					43.15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2.68	32.68					0.29
20507	特殊教育	1.40	1.40					
2050701	特殊教育教育	1.40	1.4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93	22.93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93	22.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23	93.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23	93.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32	11.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60	54.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30	27.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23	34.2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24	0.2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24	0.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99	33.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8	22.1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24	10.2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7	1.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07	52.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07	52.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07	52.07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42.84	616.86	125.98
205	教育支出	563.31	437.33	125.98
20502	普通教育	538.98	437.33	101.65
2050203	初中教育	506.01	437.33	68.68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2.97		32.97
20507	特殊教育	1.40		1.40
2050701	特殊教育学校教育	1.40		1.4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93		22.93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93		22.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23	93.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23	93.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32	11.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60	54.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30	27.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23	34.2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24	0.2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24	0.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99	33.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8	22.1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24	10.2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7	1.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07	52.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07	52.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07	52.07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699.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563.31	563.31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23	93.2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4.23	34.2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2.07	52.0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99.40	本年支出合计	742.84	742.84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43.44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43.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742.84	支出总计	742.84	742.84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99.40	616.86	82.54
205	教育支出	519.87	437.33	82.54
20502	普通教育	495.54	437.33	58.21
2050203	初中教育	462.86	437.33	25.5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2.68		32.68
20507	特殊教育	1.40		1.4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1.40		1.4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93		22.93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93		22.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23	93.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23	93.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32	11.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60	54.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30	27.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23	34.2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24	0.2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24	0.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99	33.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8	22.1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24	10.2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7	1.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07	52.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07	52.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07	52.07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16.86	613.48	3.37
工资福利支出		601.92	601.92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03.10	203.10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76.63	76.63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21.44	21.44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32.79	132.7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54.60	54.60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7.30	27.3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2.18	22.18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0.24	10.2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57	1.57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52.07	52.07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7		3.37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7		3.37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6	11.56	
退休费	离退休费	9.68	9.68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1.64	1.64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24	0.24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1	2	3	4	5	6	7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82.54	82.54				
全县教职工体检费	3.34	3.34				
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经费	1.50	1.50				
学校课后服务财政补贴	4.38	4.38				
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	0.45	0.45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	4.80	4.80				
班主任津贴经费	3.20	3.20				
农村寄宿制中小学后勤人员工资补贴 经费	8.60	8.60				
农村中小学校供暖经费	20.00	20.00				
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三保）	0.78	0.78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 生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0.22	0.22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10.73	10.73				
提标初中生均公用经费（2025年秋 季）	2.91	2.91				
在编在岗教职工福利费	7.04	7.04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 （三保）—初中	5.92	5.92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 （三保）—初中	1.98	1.98				
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 资金（三保）	2.75	2.75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 （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0.84	0.84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 （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0.28	0.28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 （三保）—初中	0.46	0.46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 （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0.06	0.06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 制市级补助资金	1.93	1.93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市级补 助资金	0.37	0.37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泽州县教育局	43.44	43.44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校	43.44	43.44		
城乡义务教育特岗教师工资性省级补助资金	0.83	0.83		
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资金（三保）	2.43	2.43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市级补助资金	0.29	0.29		
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补助经费	38.00	38.00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提标市级资金（三保）	1.89	1.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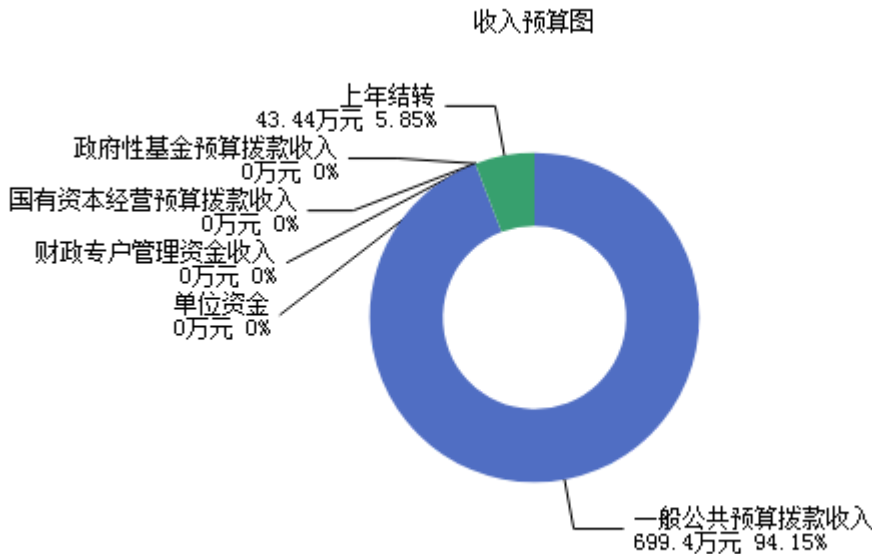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校预算收入总计742.8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99.40万元，上年结转43.44万元，比上年增加110.24万元，增长17.4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数增加，退休人数增加；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742.84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699.40万元，上年结转43.44万元，比上年增加110.24万元，增长17.4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数增加，退休人数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校预算收入742.84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99.40万元，占94.15%；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43.44万元，占5.85%。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校支出预算742.8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16.86万元，占83.04%；项目支出125.98万元，占16.9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校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742.8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42.8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699.4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43.44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

出563.3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3.2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4.2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2.07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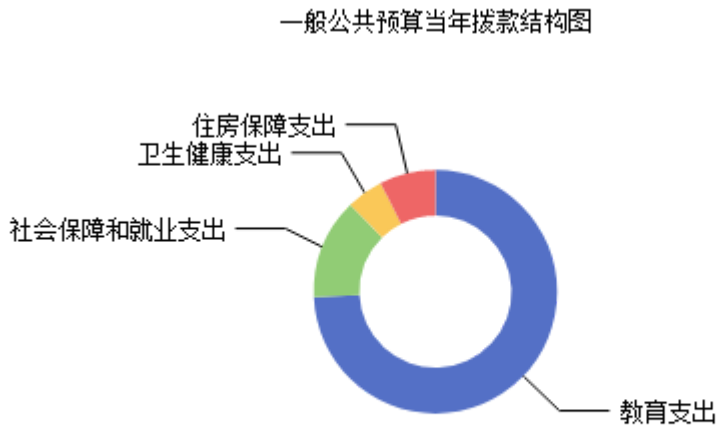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699.40万元,比上年增加85.95万元,增长14.01%。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699.4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519.87万元,占74.3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3.23万元,占13.33%;卫生健康支出34.23万元,占4.89%;住房保障支出52.07万元,占7.44%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616.8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13.48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医疗费补助、基本工资、退休费、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3.37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校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6年未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校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22个，共计金额82.54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2个，涉及金额82.54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22个，涉及项目金额82.54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2个，涉及项目金额82.54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7,288	年度资金总额:		107,28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07,288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7,28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科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2】187号)《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66号),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生均公用经费,2026年我校共有初中73人,初中每生每年200元,预计需要资金107288元。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用于学校办公费、水费、维修费等支出,确保学校正常运转。					
立项依据		国发【2015】67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 晋市财教(2023)8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3月将资金拨付给我校,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每学期按需及时支付学校办公费、水费、维修费等,资金主要用于办公费(听课笔记、报刊杂志、一次性中性笔等)、水费、维修费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完成学校办公、水费、维修费等支出,进一步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正常运转。				通过完成学校办公、水费、维修费等支出,进一步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在校生人数	≥73人	数量指标	保障在校生人数	≥73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2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2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减轻困难学生的教学压力	减轻	社会效益	减轻困难学生的教学压力	减轻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2812462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一初中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760	年度资金总额:		19,76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9,760	省级财政资金		19,7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现提前下达城乡义务教育省级公用经费(三保)19760元。2026年我校共有初中73人,预计需要资金19760元,该资金主要用于办公费,培训费等,该专项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学校的正常运转。						
立项依据		法律基石:《义务教育法》第42-43条明确义务教育纳入财政保障,规定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与增长机制,特殊教育标准高于普通学校;《教育法》《预算法》规范经费预算、拨付与监管,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核心政策: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统一城乡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明确中央-地方分担比例(西部8:2、中部6:4、东部5:5);财政部、教育部《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56号)规范资金使用、绩效与监管;教育部等《关于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管理的通知》强化责任落实,严禁挤占挪用,晋财教【2025】161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当年预算执行过程中,按照预算批复,学校按月按进度支付,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2-3月寒假期间进行维修维护,3-11月办公费按需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学校的城乡义务教育省级公用经费支付工作,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学校日常工作,进一步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完成学校的城乡义务教育省级公用经费支付工作,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学校日常工作,进一步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3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3人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办公经费拨付时间	2026年1月	时效指标	办公经费拨付时间	2026年1月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	19760元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	1976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	社会效益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11261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一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00		年度资金总额:	2,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800		省级财政资金	2,80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现提前下达城乡义务教育省级公用经费(三保)2800元,该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支付办公费保障学校的正常运转。						
立项依据	法律基石:《义务教育法》第42-43条明确义务教育纳入财政保障,规定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与增长机制,特殊教育标准高于普通学校;《教育法》《预算法》规范经费预算、拨付与监管,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核心政策: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统一城乡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明确中央一地方分担比例(西部8:2、中部6:4、东部5:5);财政部、教育部《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56号)规范资金使用、绩效与监管;教育部等《关于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管理的通知》强化责任落实,严禁挤占挪用,晋财教【2025】161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全年预算执行过程中,按照预算批复,学校按月按进度支付,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2-3月寒假期间进行维修维护,3-11月办公费按需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学校的城乡义务教育省级公用经费支付工作,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完成学校的城乡义务教育省级公用经费支付工作,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生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残疾生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办公经费拨付时间	2026年1月	时效指标	办公经费拨付时间	2026年1月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	2800元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	28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	社会效益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14322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一初中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72	年度资金总额:	4,57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72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7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5】16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5】147号)文件通知要求,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初中生均公用经费,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2026年我校共有初中学生73名在校生,预计需要市级资金4572元,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一初中资金主要用于学校办公费(主要用于学校教师日常办公用品),确保学校教育教学活动开展。						
立项依据	《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5】161号)、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5】68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5】147号)等通知,保障重点为:按不低于基准定额补充公用经费,提高寄宿制、小规模、特教学校等补助水平,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实施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一初中项目,保障学校教师日常教育教学办公用品的购置,确保学校教育教学活动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总务处根据教师日常办公需求,合理、按需购置教师办公用品,确保学校教育教学活动按时开展,提升教育教学活动质量。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财政局下达批复资金后,与2026年1月将资金拨付给我校,该资金计划用于学校办公费,学校总务处根据教师办公需求,按需采购教师日常办公用品,并及时发放到教师手中,确保教育教学活动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一初中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学校教师日常办公用品的购置,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日常教育教学活动开展,不断提升学校办学质量,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一初中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学校教师日常办公用品的购置,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日常教育教学活动开展,不断提升学校办学质量,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3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3人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办公经费拨付时间	2026年1月	时效指标	办公经费拨付时间	2026年1月
		成本指标	办公用品总成本	≤4572元	成本指标	办公用品总成本	≤4572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教育教学活动开展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教育教学活动开展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2%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2%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709532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一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60	年度资金总额:	56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5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6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从2014年起,我县实施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补助项目,减轻残疾学生的家庭困难。2026年底完成2个残疾学生的生活、交通、教学用品资助等,其中:市级资金共计560元。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财政部、教育部《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5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5】16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5】147号)等通知,明确补助标准为年生每年7000元,按照中央、省、市、县分级承担。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实施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一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项目,切实减轻残疾学生家庭经济困难,确保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学校办公室、教导处建立学校残疾学生工作管理办法,学校控辍保学管理办法,加强对学校残疾学生的管理,确保残疾学生随班就读和送教上门工作。2. 加大经费投入,建立完善特殊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减轻残疾学生家庭经济困难。3. 深化改革,逐步提高特殊教育质量,提升残疾学生家长对学校教育教学的满意度。						
项目实施计划	学生成立确保残疾学生正常入学领导小组,控辍保学领导小组,校长任组长,学校办公室、教导处、政教处具体负责实施,上级资金下达后,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对我校随班就读残疾学生按学期发放补助经费,补助到人,确保残疾学生正常入学,减轻学生家长经济负担。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一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项目,切实减轻残疾学生家庭经济困难,帮助残疾学生完成学业,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通过实施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一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项目,切实减轻残疾学生家庭经济困难,帮助残疾学生完成学业,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生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残疾生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保障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障	质量指标	保障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障
		时效指标	开展送教上门时间	周六日	时效指标	开展送教上门时间	周六日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市级补助金额	≤560元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市级补助金额	≤56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2%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2%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7095933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一初中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9,180		年度资金总额:	59,18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9,180		省级财政资金	59,18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现提前下达城乡义务教育中央公用经费(三保)59180元。普通初中生每年960元,学校学生人数73人,落实生均公用定额所需资金,由中央省市县按比例分担,此项经费只保证学校正常运转,用于支付水电费,日常办公费、差旅费支出等。					
立项依据		法律基石:《义务教育法》第42-43条明确义务教育纳入财政保障,规定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与增长机制,特殊教育标准高于普通学校;《教育法》《预算法》规范经费预算、拨付与监管,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核心政策: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87号)统一城乡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明确中央—地方分担比例(西部8:2、中部6:4、东部5:5);财政部、教育部《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56号)规范资金使用、绩效与监管;教育部等《关于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管理的通知》强化责任落实,严禁挤占挪用;晋财教【2023】161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全年预算执行过程中,按照预算批复,学校按月按进度支付,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2-3月寒假期间进行维修维护,3-11月办公费按需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学校的城乡义务教育中央公用经费支付工作,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学校日常工作,进一步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完成学校的城乡义务教育中央公用经费支付工作,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学校日常工作,进一步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生人数	≥73人	数量指标	在校生人数	≥73人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时效指标	办公经费拨付时间	2026年1月	时效指标	办公经费拨付时间	2026年1月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940元/人/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94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	社会效益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11004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一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400	年度资金总额:	8,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8,400	省级财政资金	8,40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现提前下达城乡义务教育省级公用经费(三保)8400元,该专项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学校的正常运转。						
立项依据	法律基石:《义务教育法》第42-43条明确义务教育纳入财政保障,规定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与增长机制,特殊教育标准高于普通学校;《教育法》《预算法》规范经费预算、拨付与监管,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核心政策: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统一城乡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明确中央一地方分担比例(西部8:2、中部6:4、东部5:5);财政部、教育部《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86号)规范资金使用、绩效与监管;教育部等《关于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管理的通知》强化责任落实,严禁挤占挪用,晋财教【2025】161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全年预算执行过程中,按照预算批复,学校按月按进度支付,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2-3月寒假期间进行维修维护,3-11月办公费及其他按需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学校的城乡义务教育省级公用经费支付工作,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完成学校的城乡义务教育省级公用经费支付工作,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校残疾生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学校残疾生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办公经费拨付时间	2026年1月	时效指标	办公经费拨付时间	2026年1月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	8400元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	84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	社会效益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2%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2%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14264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资金(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516		年度资金总额:		27,51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7,516		省级财政资金		27,516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现提前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资金(三保)27516元,该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学校学生的营养餐改善补助,我校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初中生56人,标准5元/天,约上级资金27516元。						
立项依据		法律基石:《教育法》《食品安全法》《未成年人保护法》明确保障学生营养健康与饮食安全,为项目提供法律支撑。核心政策:国办发(2011)84号启动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教育部等七部门2022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办法》规范供餐、资金与监管;财教(2021)174号要求深入实施、提升质量;《国民营养计划(2018—2030年)》强化校园营养管理。资金与监管:财教(2012)231号规范专项资金管理,要求专款专用、全程监管;地方配套细则明确财政分担与实施流程晋财教【2025】161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稳步推进我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工作,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建立健全机制,强化工作保障,分级负责,责任到人,齐抓共管,确保落到实处;2、严格规范管理,确保食品安全,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意识,健全规章制度,严格规范操作,强化教育培训,改善供餐条件,落实责任追究;3、强化资金监管,实现公开透明,实行资金专户管理,专账核算,集中支付,专款专用,定期进行公示,“阳光”运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上半年财政局批复资金下达后,教育局根据学生人数进行测算,经财政局审核,下达文件,及时下达资金,各学校按照营养餐管理办法,审核并进行公示,财务按学期及时支付营养餐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学校学生的营养餐改善补助,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稳步推进我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工作。			完成学校学生的营养餐改善补助,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稳步推进我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生人数	≥56人	数量指标	寄宿生人数	≥56人	
		质量指标	营养餐食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营养餐食品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营养餐就餐时间	在校期间	时效指标	营养餐就餐时间	在校期间	
		成本指标	营养餐补助标准	5元/生/天	成本指标	营养餐补助标准	5元/生/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学生营养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学生营养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114002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41		年度资金总额:	3,74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3,741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41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现提前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资金(三保)3741元。该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寄宿制学校学生的营养餐改善补助。					
立项依据		晋市财教【2025】158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法律基石:《教育法》《食品安全法》《未成年人保护法》明确保障学生营养健康与饮食安全,为项目提供法律支撑,核心政策:国办发(2011)54号启动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教育部等七部门2022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办法》规范供餐、资金与监管;财教(2021)174号要求深入实施,提升质量;《国民营养计划(2018—2030年)》强化校园营养管理,资金与监管;财教(2012)231号规范专项资金管理,要求专款专用、全程监管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稳步推进我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工作,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建立健全机制,强化工作保障,分级负责,责任到人,齐抓共管,确保落到实处,2、严格规范管理,确保食品安全,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意识,健全规章制度,严格规范操作,强化教育培训,改善供餐条件,落实责任追究,3、强化资金监管,实现公开透明,实行资金专户管理,专账核算,集中支付,专款专用,定期进行公示,“阳光”运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上半年财政局批复资金下达后,教育局根据学生人数进行测算,经财政局审核,下达文件,及时下达资金。各学校按照营养餐管理办法,审核并进行公示,财务按学期及时支付营养餐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寄宿制学校学生的营养餐改善补助,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稳步推进我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工作。				完成寄宿制学校学生的营养餐改善补助,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稳步推进我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生人数	≥56人	数量指标	寄宿生人数	≥56人
		质量指标	营养餐食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营养餐食品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营养餐就餐时间	在校期间	时效指标	营养餐就餐时间	在校期间
		成本指标	营养餐补助标准	5元/天/生	成本指标	营养餐补助标准	5元/天/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学生营养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学生营养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2%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2%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710165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292		年度资金总额:		19,29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级财政资金		19,292		市(县)级财政资金		19,29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5】68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晋市财教【2025】159号)的通知要求,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学校后勤人员工资,按照每名后勤人员补助4823元的标准,我校供需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19292元。							
立项依据		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5】68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晋市财教【2025】159号)等通知,要求资金专款专用,优先保障薄弱学校,严禁截留挪用,确保资金用于后勤人员工资保障。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保障后勤人员工资按时发放,确保后勤人员安心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总务处成立后勤人员工作领导小组,及时每月考核后勤人员,并将考核结果及时上报,按需发放后勤人员工资,保障学校正常工作运转。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1.学校总务处成立后勤人员工作领导小组;2.根据学校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制度,与第三方签订后勤人员劳务合同;3.总务处按月汇总后勤工作人员出勤及考核,并将考核结果及时上报;4.根据考核结果按需发放后勤人员工资,保障学校正常工作运转。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项目,保障后勤工作人员工资按时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提升学校办学品质。				通过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项目,保障后勤工作人员工资按时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提升学校办学品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人员数量	4人	数量指标	后勤人员数量	4人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保留率	≥80%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保留率	≥80%		
		时效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25日前	时效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25日前		
		成本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标准	≤3000元/人	成本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标准	≤30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学校办学满意度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学校办学满意度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工作人员满意度	≥92%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工作人员满意度	≥92%	
		学校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92%			学校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92%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710063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中小学校供暖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解决县直学校的冬季采暖问题,以及为了学校正常运转所需的供暖经费,根据《泽州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泽州县冬季清洁取暖改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泽政发【2017】41号,特拨付全县农村中小学校供暖运行费用,我校建筑面积7019平方米,2026年需供暖费用200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泽州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泽州县2017年冬季清洁取暖“以电代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泽经信字【2017】116号,晋城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印发《晋城市2017年冬季清洁取暖“以电代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泽经信字【2017】174号,晋市经信字(2017)174号,泽经信字(2017)11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让在校学生更好的学习,解决我校冬季取暖问题,及时缴纳供暖运行费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学校申请,县教育局上报,审批后由财政局进行资金拨付,由学校具体统筹供暖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0-12月期间学校申请,县教育局上报,2026年1月审批后,县财政局下拨资金,2026年2月县直学校按规定使用,2026年11月3日前完成7019平方米的供暖费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解决我校的冬季取暖问题,确保学校供暖正常运行,保障在校学生更好的学习。				解决我校的冬季取暖问题,确保学校供暖正常运行,保障在校学生更好的学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取暖面积	≥7019平方米	数量指标	取暖面积	≥7019平方米
			取暖支付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取暖支付完成率
		质量指标	供暖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供暖达标率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2026年11月1日	时效指标
	供暖时间	2026年11月至2027年3月		时效指标	供暖时间	2026年11月至2027年3月	
	成本指标	取暖费标准	≥28.8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取暖费标准	≥28.8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教学条件	改善	社会效益	改善教学条件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11382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全县教职工体检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400		年度资金总额:	33,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33,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3,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落实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相关文件,对我县正式教职工和县备案代课教师于2026年3月1日至6月30日进行一次健康体检,我校教职工人数32人,2026年需要33400元。						
立项依据	泽财文政【2025】3号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晋市发【2019】12号 晋市发(2019)1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充分体现党和人民政府对教师群体的特殊关爱。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各中心校、县直学校要精心组织,指派专人负责。体检前和医院联系确定具体时间和注意事项,并告知每一位教职工,组织本单位教职工统一进行体检。体检期间做好安全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3月1日至6月30日完成对我校36名教职工人员体检,一周之内由医院告知体检结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完成教职工的体检,充分体现党和人民政府对教师群体的特殊关爱。			通过完成教职工的体检,充分体现党和人民政府对教师群体的特殊关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检教师人数	≥32人	数量指标	参检教师人数	≥32人
		质量指标	体检结果准确率	1000%	质量指标	体检结果准确率	1000%
		时效指标	体检时间	2026年3月1日至6月30日	时效指标	体检时间	2026年3月1日至6月30日
			体检结果告知时间	一周之内	时效指标	体检结果告知时间	一周之内
	成本指标	人均体检成本	≤1200元/人	成本指标	人均体检成本	≤12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了解教师身体状况	了解	社会效益	了解教师身体状况	了解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增强学校教职工的凝聚力和创造力	增强	可持续影响	增强学校教职工的凝聚力和创造力	增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10241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提标初中生均公用经费(2026年秋季)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140		年度资金总额:		29,1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29,1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14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科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市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2】167号)《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生均公用经费。2025年我校共有初中73人,预计需要资金29140元,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用于学校办公费、维修费等支出,确保学校正常运转。							
立项依据		国发【2015】67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 晋市财教【2023】5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财政局下达批复资金后,与2026年3月将资金拨付给我校,按月支付劳务费,办公费、清洁卫生。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完成学校办公、维修费等支出,进一步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正常运转。				通过完成学校办公、维修费等支出,进一步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生人数	≥73人	数量指标	在校生人数	≥73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1260元/人/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126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减轻困难学生的教学压力	减轻	社会效益	减轻困难学生的教学压力	减轻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4090026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40		年度资金总额:		2,2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2,2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4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从2014年起,我县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2026年底完成2个学生的生活交通费补助经费,县级经费2240元,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						
立项依据		晋政办发【2014】65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山西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4-2016年)的通知》、晋市政办【2014】84号《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市教育局等部门晋城市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4-2016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泽政办发【2014】85号《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县教育局等部门泽州县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4-2016年)的通知》、山西省财政厅、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晋政办发(2022)9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省、市、县三级政府特殊教育提升计划的通知内均提出要提升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学生生均预算内公用经费,从2014年起,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学生生均预算内公用经费标准达到每年4000元,2016年达到每年6000元;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交通费补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强化管理,建立多部门配合的特殊教育工作机制。2. 加大投入,建立完善特殊教育经费保障机制。3. 深化改革,逐步提高特殊教育质量。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分两次发放,前半年发放4个月,后半年发放3个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根据财务制度按时按量支出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根据财务制度按时按量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生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残疾生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每学期末发放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每学期末发放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	≤2240元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	≤224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减轻学生家庭负担	减轻	社会效益	减轻学生家庭负担	减轻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11543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840		年度资金总额:	7,8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7,840		市县(区)财政资	7,84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我县对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营养餐改善计划实施方案要求,需拨付2026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营养餐改善经费。我校现有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初中生56人,按6元/天/生标准,给学生提供肉、蛋、奶,一周5天,约县级资金7840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工程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晋市财教【2018】163号 晋市财教(2018)1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稳步推进我省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工作,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建立健全机制,强化工作保障,分级负责,责任到人,齐抓共管,确保落到实处。2、严格规范管理,确保食品安全,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意识,健全规章制度,严格规范操作,强化教育培训,改善供餐条件,落实责任追究。3、强化资金监管,实现公开透明,实行资金专户管理,专账核算,集中支付,专款专用,定期进行公示,“阳光”运行。					
项目实施计划		学年寒学期和秋学期安排一次资金,给56名寄宿生按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6元,主要提供肉、蛋、奶,一周5天,一年200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给56名寄宿生按每人每天6元的标准提供肉、蛋、奶等,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给56名寄宿生按每人每天6元的标准提供肉、蛋、奶等,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生人数	≥56人	数量指标	寄宿生人数	≥56人
		质量指标	寄宿生营养餐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寄宿生营养餐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营养餐供应及时性	每日供应	时效指标	营养餐供应及时性	每日供应
		成本指标	营养餐标准	6元/人/天	成本指标	营养餐标准	6元/人/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学生营养摄入量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学生营养摄入量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11454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在编在岗教职工福利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400		年度资金总额:		70,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落实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相关文件,对我县在编在岗教职工2026年进行教职工福利专项经费补助,我校教职工人数32人,2026年测算需要70400元,此项经费包含餐补每人每天6元,小计:38400;节假日每人补助1000元,小计3200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省级机关工作人员福利费提取标准的通知》(晋财行〔2016〕20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充分体现党和人民政府对教师群体的特殊关爱。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制定专项资金的发放制度,根据县财政局和教育局的补助标准,按时足额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遵循县财政局和教育局的标准,生活餐补按月发放,节假日补助按具体国家节假日提前一周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我校32名教职员餐补和节假日福利费的补助,充分体现党和人民政府对教师群体的特殊关爱。				通过对我校32名教职员餐补和节假日福利费的补助,充分体现党和人民政府对教师群体的特殊关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总金额	70400元	数量指标	补助总金额	70400元		
			教职工人数	≥32人		数量指标	教职工人数	≥32人	
		质量指标	餐补	6元/餐/天/人	质量指标		餐补	6元/餐/天/人	
			节假日福利费	1000元/人		质量指标	节假日福利费	1000元/人	
			时效指标	补助时间			按月和节假日	时效指标	补助时间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2200元/人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22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对教师基本生活条件的改善	改善	社会效益	对教师基本生活条件的改善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在编在岗教职工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在编在岗教职工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2414360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中小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000	年度资金总额:	4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00	市县(区)财政资	4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国务院公通字[2010]38号,寄宿制50人以上小学及100人以上非寄宿制学校配备专职保安。晋教基[2014]84号文件,学生千人以下2-3名保安,寄宿制每增加300人,增加1名保安,非寄宿制,每增加500人加1名保安。我校共需要2人。所需资金48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晋城市公安局、晋城市教育局转发公安部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小幼儿园安全防范工作规范》(试行)晋教发【2019】49号、晋市教安字(2019)17号、泽教发(2019)4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加强我县中小幼儿园安全管理,提高校园安全防范能力,保障学校及学生和教职工的人身、财产安全,维护我县中小幼儿园正常的教学秩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度: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财务管理制度 措施:按照国家、省、市级相关要求及时间安排,我校每年9月份开学和保安公司签订安保合同,由学校专人负责,成立校园安全保卫领导组,设立安全科统领学校安保工作,以于更好完成此项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国家、省、市级相关要求及时间安排,我校每年9月份开学和保安公司签订安保合同,每月月底对保安考勤,服务等项进行考核,2025年12月底按24000元/年的标准支付2名安保人员工资。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学校完成配备安保人员,以保障师生人身、财产安全为目标,以调动保安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为抓手,不断加强保安队伍建设,规范保安观世界人员管理,着力构建校园安保工作的长效管理机制,促进全县教育事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学校完成配备安保人员,以保障师生人身、财产安全为目标,以调动保安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为抓手,不断加强保安队伍建设,规范保安观世界人员管理,着力构建校园安保工作的长效管理机制,促进全县教育事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保安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聘用保安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保安考核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保安考核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保安工资发放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	时效指标	保安工资发放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
			保安服务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保安服务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保安人均费用	≤240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保安人均费用	≤240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校园安保服务能力明显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	校园安保服务能力明显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保安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保安满意度	≥90%	
		师生满意度	≥90%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10554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班主任津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000	年度资金总额:		3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鼓励教师做好班主任工作,提高教育质量,经请示县政府批准,结合教学实际,为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按800元/月标准发放班主任津贴,2026年我校共计3个教学班,按800元/月标准,每年分两次拨付,每学期一次,于学期末进行发放。					
立项依据		泽州文政【2025】3号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2014】45次会议纪要,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晋市发【2019】12号,晋市教人学【2024】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鼓励教师做好班主任工作,提高教育质量,按照“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和“多劳多得”的原则,发放班主任津贴及带头人岗位津贴、超额课时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班主任挑选由学校每学期评议一次,严格按照《关于班主任工作要求》实施,并进行量化考核。2、核定标准及达到要求的班数、班主任人数。3、申请、审批、下发经费。					
项目实施计划		按800元/月标准,每年分两次拨付,每学期一次,于学期末对3名班主任进行津贴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结合教学实际,按800元/月的标准对3名班主任发放津贴,进一步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师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结合教学实际,按800元/月的标准对3名班主任发放津贴,进一步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师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3人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3人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时间	每学期末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时间	每学期末
		成本指标	班主任费发放标准	800元/人/月	成本指标	班主任费发放标准	80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班主任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班主任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110506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寄宿制中小学后勤人员工资补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8-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6,000	年度资金总额:	8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86,000	市县(区)财政资	86,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后勤正常运转,根据标准如期支付后勤人员补贴,我校按50名学生配备1名厨师,共计1名后勤人员,主要用于发工资,工资发放标准为19800元/人/年,每年按10个月发放。							
立项依据	泽财文教【2025】3号晋城市教育局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建立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的实施意见》 晋市教基字【2018】9号 晋市教基字【2018】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促进教育教学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校通过公开招聘方式,按50名学生配备1名厨师和1名生活教师为学校提供服务,财务人员标准进行工资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为1名后勤人员按照19800元/人/年标准进行工资发放,每年按10个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学期为1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按学期为1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人员数量	≥1人	数量指标	后勤人员数量	≥1人	
			后勤人员服务质量	良好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质量	良好
		工作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发放达标率		100%	
		工资发放及时性	每月15日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每月15日	
	后勤人员服务时间	1年	后勤人员服务时间	1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办学条件	改善		社会效益	改善办学条件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112126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学校课后服务财政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8-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3,800		年度资金总额:		43,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43,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3,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关于做好中小学课后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晋教〔2020〕2号),结合我县实际,自2021年秋季学期起,在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开展兴趣小组活动,自习辅导等课后服务,县财政根据以小学生、幼儿每生每天2元,初中生每生每天3元,高中生每生每天4元标准给教职工进行补贴,我校2026年32名教师共计43800元。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2021年第14次常务会议纪要 晋市教基字〔2021〕1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抓构建新发展格局机遇,紧扣泽州“两带两区四同步”高质量发展总纲,优化教育供给,提升教育质量,全方位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教育,为古韵泽州“转型出雏型,建设新家园”贡献力量。为了确保参与课后服务的教师,劳有所得,提高教师工作积极性,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课后服务考核领导小组,制定考核方案,发放考核办法,根据考核办法对参与课后服务的教师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发放课后服务费。						
项目实施计划		由教研室根据成绩进行考核,每学期末根据考核结果将课后服务费及时发放至32名教师手中。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给32名教师发放课后服务费,切实提高教师工作积极性,提高教育教学水平,进一步保障教师待遇。				给32名教师发放课后服务费,切实提高教师工作积极性,提高教育教学水平,进一步保障教师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3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3人	
			开展课后服务课时	≥10节/周		开展课后服务课时	≥10节/周	
			参加课后服务教师人数	≥32人		参加课后服务教师人数	≥32人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完成率	课后服务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完成率	课后服务完成率	100%
			课后服务达标率	100%			课后服务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开展课后服务于时间	每天(课后2小时)	时效指标	开展课后服务于时间	每天(课后2小时)		
	成本指标	初中生补贴标准	33元/天/生	成本指标	初中生补贴标准	33元/天/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教学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教学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我校学生及家长办学满意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我校学生及家长办学满意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10400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00		年度资金总额:		4,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4,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西省2016年秋季学期中小学地方课程教材目录》的通知(晋教基〔2016〕18号)和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西省2016年中小学地方课程教材目录》的通知(晋教基〔2016〕17号)要求,按照省定的科目和课时安排,指导区域内各中小学校开设好地方课程。省级地方课程教材和市、县地方课程教材经山西省中小学教材审查委员会审查通过的,所需资金由市、县财政安排资金,免费提供给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使用,经和市新华书店教材中心核实,2026年我校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可爱晋城》《美丽泽州》等)每周基本安排课时2-4节,基本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设定课时。						
立项依据		晋城市教育局、山西新华书店集团晋城有限公司关于做好《2016年秋季学期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免费提供教科书工作》的通知晋市教计字【2016】17号,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免除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免费提供教科书工作》的通知晋教基〔2015〕17号、晋教基〔2016〕1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面贯彻《课程改革纲要》精神,整合课程资源,构建和完善我省地方课程体系和管理、开发机制,提高我省基础教育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研究、开发基础教育课程的建设;整体规划安排教学内容,独立完整的课程体系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底学校申报用书情况,新华书店提供《可爱晋城》《美丽泽州》等教材后,2月和9月发放到学生手中,收到教材后及时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课前到书、不增减内容、删减册次,按要求开设课程,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设定课时,进一步推进学校文化建设和提升办学品质。				确保课前到书、不增减内容、删减册次,按要求开设课程,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设定课时,进一步推进学校文化建设和提升办学品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材征订种类	≥4种	数量指标	教材征订种类	≥4种	
			每周上课人数	≥73人		每周上课人数	≥73人	
		质量指标	教材使用率	100%	质量指标	教材使用率	100%	
			教材征订质量合格率	100%		教材征订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教材征订完成时间	2025年底	时效指标	教材征订完成时间	2025年底		
		课时开展时间	每周		课时开展时间	每周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拓展学生知识面	拓展	社会效益	拓展学生知识面	拓展	
提高学生综合素质			提高	提高学生综合素质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10473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随着教育改革的不断深化,教师整体素质需要不断提高。按照国家、省、市有关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规定,要求县级人民政府加强对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管理工作的领导,提供必要的管理设备和相应的培训条件,督促教师完成继续教育任务。根据山西省教育厅、财政厅晋教计字(1998)40号文件规定:“每年用于中小学培训经费不少于当地中小学教职工工资总额的2.5%,由财政部门在教育经费中专项安排,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管理使用”。26年对我校32名教师进行培训,公共必修课(约32人)于11月-12月进行培训,专业课于每年11月上旬与公共课一并培训,暑期进行全员(约32人)网络培训,约需要培训经费15000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印发晋城市2011年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全员培训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教师字【2011】3号 晋教计字(1998)4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随着教育改革的不断深化,教师整体素质需要不断提高。按照国家、省、市有关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规定,要求县级人民政府加强对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管理工作的领导,提供必要的管理设备和相应的培训条件,督促教师完成继续教育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国家、省、市级相关要求及时间安排,督促教师完成继续教育任务。相关学校由专人负责,以于更好完成此项工作,切实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项目实施计划		公共必修课于11月-12月进行培训,专业课于每年11月上旬与公共课一并培训,暑期进行网络培训,36名教师参加完培训后,由财务人员及时完成差旅费的报销。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32名教师的培训,保障学校教师进行继续教育培训,促进教师能力提升,提高教师教育教学水平。				通过对32名教师的培训,保障学校教师进行继续教育培训,促进教师能力提升,提高教师教育教学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培训人次	≥32人	数量指标	组织培训人次	≥32人
			教师参与率	100%		质量指标	教师参与率
		继续教育培训完成率	100%	继续教育培训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继续教育培训时间	暑假	时效指标	继续教育培训时间	暑假
	成本指标	继续教育培训经费	≤15000元	成本指标	继续教育培训经费	≤1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整体素质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整体素质	提高
			提升教学能力	提升		提升教学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10320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校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校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25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校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校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单位2026年无政府购买服务性目录。

（二）其他

本单位2026年无其他情况说明。

关于政府购买服务的情况说明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校本年度无政府购买服务这一项预算。

特此说明

泽州县周村镇初级中学校

2026. 1. 2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